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2016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2008年3月2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7]333号)及《关于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08]第9号)核准发行。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1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备案,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盈利能力和投资价值做出任何保证,也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状况做出实质性判断。

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投资可能承担基金投资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明确认识本基金的风险等级基础上,自主判断是否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参与基金投资。

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运用科学化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与《招募说明书》构成《基金合同》的组成部分,并经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基本法律文件,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构成《基金合同》的组成部分。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构成《基金合同》的组成部分。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构成《基金合同》的组成部分。

招募说明书摘要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5月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的投资
三、基金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